

职能的组织为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的适用主体，公共企业事业单位参照执行。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向行政机关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的，行政机关应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妥善处理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揭阳市水利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》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7〕5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《揭阳市水利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》已经市人民政府五届 79 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 年 1 月 6 日

（附件请在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－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zwgk.jieyang.gov.cn/OpenInfoView.action?theID=119902>）